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3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4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3号楼公司第三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4日

至2026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3 |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4 | 关于董事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 | √ |
| 5 |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6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康辰药业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建华、北京普华基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牛战旗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fj/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590 | 康辰药业 | 2026/5/8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13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3号楼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2、会期半天，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张世娜电话：010-82898898 传真：010-82898886 邮编：102206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4 | 关于董事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 | | | |
| 5 |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6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0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5,000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每股16.13元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000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2023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8月17日，公司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3年9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事宜，实际向21名激励对象授予249万股限制性股票。

4、2024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5、2024年9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完成了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事宜，实际向13名激励对象授予53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7、2024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4,9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该部分股份于2024年12月31日完成注销。

8、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

9、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10、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346,000股限制性股票。2025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1、2025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46,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该部分股份于2025年12月8日完成注销。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0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价格及调整说明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1名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待回购注销的股份140,000股的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元(含税)。2025年5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25年6月9日实施完成了现金红利发放。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P0-V$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0。

本次调整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P=16.73-0.6=16.13元/股。

三、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80,650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2023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0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5,000股，公司总股本将由159,010,477股减少至159,005,477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回购前 | |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 | 本次回购注销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股) | 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787,000 | 0.49% | -5,000 | 782,000 | 0.49%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158,223,477 | 99.51% | 0 | 158,223,477 | 99.51% |
| 总计 | 159,010,477 | 100.00% | -5,000 | 159,005,477 | 100.00% |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注销回购情况，具体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已履行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回购原因、数量及资金来源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等规定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15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10:00在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3号楼公司第三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年度股东会需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刘俊彦先生、付立家先生、翟永功先生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全体委员均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建华先生、王锡娟女士、牛战旗先生、刘笑寒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股东会需听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

12、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不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敞口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质押贷款等业务。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审议通过《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2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度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方案的议案》，其中在审议董事薪酬议案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董事薪酬议案时，全体委员均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

| 姓名 | 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
|---|---|---|---|---|---|
| 刘建华 | 董事长 | 2023-07-20 | 2028-12-30 | 60.66 | |
| 王锡娟 | 董事 | 2023-07-20 | 2028-12-30 | 0 | 是 |
| 牛战旗 | 董事 | 2024-03-11 | 2028-12-30 | 988.73 | |
| | 总裁 | 2023-07-20 | 2028-12-30 | | |
| 刘笑寒 | 董事 | 2013-12-13 | 2028-12-30 | 154.81 | |
| | 财务总监 | 2024-08-27 | 2028-12-30 | | |
| 韩永信 | 董事 | 2022-05-13 | 2025-12-31 | 12.00 | |
| JIN LI(李靖) | 董事 | 2023-01-13 | 2028-12-30 | 12.00 | |
| 付立家 | 独立董事 | 2021-10-27 | 2028-12-30 | 24.00 | |
| 翟永功 | 独立董事 | 2021-10-27 | 2028-12-30 | 24.00 | |
| 刘俊彦 | 独立董事 | 2025-01-02 | 2028-12-30 | 24.00 | |
| 黄晓东 | 董事会秘书 | 2025-01-21 | 2028-12-30 | 96.20 | |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相关制度规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1、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固定津贴为每年人民币24.00万元(含税)，按月平均发放。2、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及职工董事，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

(1)基本薪酬(即工资)，根据公司战略任务、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组织目标完成情况，公司经营结果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包括双月绩效工资、年度绩效奖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奖金直接挂钩公司年度经营结果，公司年度经营结果考核系数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3、公司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通过限制性股票等方式，对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核心员工实施中长期激励。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公司代码：603590 公司简称：康辰药业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010,47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1,476,204股，以及1名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待回购注销的股份5,000股后，以157,529,273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为55,135,245.55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3.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康辰药业 | 603590 | 不适用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姓名 | | 黄晓东 | | 张世娜 |
| 联系地址 | |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3号楼 | |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3号楼 |
| 电话 | | 010-82898898 | | 010-82898898 |
| 传真 | | 010-82898886 | | 010-82898886 |
| 电子信箱 | | ir@konruns.cn | | ir@konruns.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全球经济在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供应链重构及国际贸易格局分化的背景下复杂多变。2025年作为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坚持以新质生产力为标志的高质量发展，坚持创新驱动，部署一系列政策，保障中国经济平稳运行，稳中有进，彰显出中国经济的强大韧性。2025年医药行业同样是挑战与机遇并存。在行业整体增长放缓、利润空间收窄、竞争内卷的背景下，企业普遍经营承压。但在国家鼎力支持下，2025年中国创新药发展态势良好，为中国医药行业注入了新的增长动能。随着人口老龄化和健康消费升级，医药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尤其是慢性病、肿瘤等疾病的诊疗率上升，对创新药物的需求更加迫切。技术创新和国际市场开拓也为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一) 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专注于创新药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医药企业，以“用生命科学呵护人类健康”为核心使命，聚焦出凝血及围手术期、骨代谢、肿瘤、代谢性疾病等临床需求未被充分满足的细分领域，公司采用以自研为主，合作为辅的研发模式，构建覆盖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生产销售全链条的创新药研发与产业化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实现同比提升；核心产品苏灵、密盖息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为公司业绩提供稳定支撑；公司创新药研发管线取得纵深式突破，核心在研品种研发进度持续推进。目前公司正在推动ZY5301的上市注册申请；KC1036成为国内首批首个被CDE正式纳入《儿童抗肿瘤药物研发鼓励试点计划(星光计划)》的品种；在联合治疗方面，KC1036正在积极扩展联合PD-1抗体和含铂化疗一线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的临床研究，联合PD-1抗体一线维持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食管鳞癌的临床研究，以及联合PD-1/PD-L1抗体治疗复发或转移性晚期实体肿瘤的临床研究；在Ⅲ期临床研究方面，继开展三线治疗晚期食管鳞癌Ⅲ期临床研究之后，目前KC1036治疗晚期胸腺癌适应症关键性Ⅲ期临床研究获得CDE批准；KC1036二线治疗晚期食管鳞癌的关键性Ⅲ期临床研究获得CDE批准。KC1086作为全球首个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KAT6/7双靶点小分子抑制剂，已于2025年8月启动Ⅰ期临床试验，并成功获得美国FDA的新药临床研究默许；早研项目KC1101、KC5827通过公司立项，持续筑牢公司创新研发体系，自主创新核心竞争力得到显著提升。

(二) 主要产品

1、在销产品及市场地位

(1)苏灵

[国家一类新药尖吻蝮蛇血凝酶(商品名：“苏灵”)]

公司自研产品苏灵(通用名：注射用尖吻蝮蛇血凝酶)为国家一类新药，“国家863计划”支持项目，为我国唯一氨基酸序列明确、糖基化位点清晰的单一组分的蛇毒血凝酶类药物，填补了全球空白。

该产品于2009年成功上市销售，打破了20年多组分血凝酶垄断中国市场的格局。主要适用于围手术期出渗血防治、术前及术中应用，有效减少出渗血，提升手术效率；术后应用，防治再出血及抗凝导致的出血，重构出凝血平衡，具有“聚而不栓、重构平衡、高效止血、医保无限”等核心优势。

凭借突出的临床价值和核心优势，苏灵市场竞争力持续凸显，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5年该产品以39.7%的市场份额位居国内血凝酶市场首位，同时公司也凭借该产品荣获第八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

(2)密盖息

(“密盖息”鲑降钙素鼻用喷雾剂)

(“密盖息”鲑降钙素注射液)

密盖息是瑞士诺华原研的鲑降钙素，在全球使用近半个世纪，循证医学证据充足，临床疗效确切，是国际知名品牌药物，是全球公认的骨质疏松相关疼痛的一线用药，特别是在骨质疏松性疼痛或脆性骨折所致的疼痛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也是国内唯一有预防骨丢失适应症的药物，被美国骨科医师学会、美国内分泌学会、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中国康复医学会等全球各大临床学会指南与共识推荐。

产品有注射剂和鼻喷剂两种剂型，分别在德国、法国生产，具有调节钙代谢、抑制破骨细胞活性的作用，在中国的适应症包括：原发性骨质疏松症、继发性骨质疏松、骨量减少或骨质容解引发的疼痛、预防制动导致的急性骨丢失、高钙血症和高钙血症危象、Paget氏骨病、神经营养障碍-Sudeck氏病等。

依托密盖息上市四十载所积淀的深厚临床数据与学术底蕴，公司凭借深耕骨科领域的专业化推广团队，持续巩固密盖息在骨科临床治疗中的品牌领导地位。

2、重点在研产品

公司采用以自研为主，合作为辅的研发模式，高度重视自主创新和核心研发技术的积累与能力提升，始终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公司重点布局临床需求尚未满足的出凝血及围手术期、骨代谢、肿瘤、代谢性疾病等研发创新空间大、用药机会较多的细分领域，同时积极探索其他治疗领域。报告期，公司通过优化研发管理、提升临床开发与注册效率，公司已构建自主可控、差异化布局的创新药研发体系，整体研发实力持续增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重要在研产品管线布局如下图：

(1)ZY5301

ZY5301(金草片)为中药1.2类创新药，用于治疗盆腔炎性疾病后遗症慢性盆腔痛，Ⅲ期临床试验达到主要研究终点，安